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
15樓

承辦人：林季君

電子信箱：evalin@tpex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證櫃審字第1080101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中心業已對興櫃公司108年第二季財務報告進行實質審

閱完竣，爰彙總所見相關缺失如附件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中心「對興櫃公司財務業務管理處理程序」第6條及
第6條之1規定。

正本：各興櫃公司

副本：各櫃檯買賣證券承銷商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